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mao Hotel

金茂酒店

(根據香港法例按日期為2014年6月13日的信託契約組成，
其受託人為金茂(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及

Jinmao (China) Hotel Investments and Management Limited

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3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茂酒店(「本信託」)及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特別大會」)由金茂(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召開，並將於2020年9月10日中午十二時正(或緊隨於同日相同地點召開的單位持有人大會及按開曼群島大法院的指示召開的法院會議(定義見下述協議安排)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君悅酒店閣樓君悅廳I-IV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

- (a) 根據本公司與計劃股份持有人(定義見協議安排)之間日期為2020年8月17日的協議安排(「協議安排」)的印刷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的形式或開曼群島大法院可能批准或施加的其他形式以及有關條款及條件，於生效日期(定義見協議安排)，須透過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定義見協議安排)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 (b) 批准註銷計劃單位(定義見協議安排)；並授權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註銷計劃單位作出其認為屬必要或適宜的所有行動及事宜；

- (c) 待協議安排生效後，批准撤回金茂酒店及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並授權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回金茂酒店及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的上市地位；及
- (d) 授權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實行協議安排、根據協議安排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以及該建議（按本決議案的通知組成其中部分的文件所界定）作出其認為屬必要或適宜的所有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同意開曼群島大法院認為適宜對協議安排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削減作出的任何修訂或增訂。」

承董事會命
金茂（中國）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
及
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主席
李從瑞

香港，2020年8月17日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47樓4702-03室

託管人－經理的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
辦公大樓47樓4702-03室

附註：

- (1) 除本特別大會通告界定者外，本特別大會通告內的詞彙具有日期為2020年8月17日的綜合計劃文件所述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 (2) 在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遵照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金茂酒店及本公司的網站發佈。
- (3) 凡有權出席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特別大會，並且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 (4) 已寄發予（其中包括）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的日期為2020年8月17日載有協議安排及該建議的綜合計劃文件隨附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的白色代表委任表格。

- (5) 白色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公證人簽署的副本（如有），最遲須於2020年9月8日中午十二時正前或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填妥及交回白色代表委任表格後，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屆時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於交回其白色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特別大會，則其白色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依法撤銷。

- (6) 如屬股份合訂單位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持有人均可親身或由委任代表在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合訂單位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親身或由委任代表出席特別大會的聯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超過一名，則出席的聯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當中只有在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登記冊內就有關股份合訂單位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憑該股份合訂單位投票。倘已故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名下的股份合訂單位有多名遺產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該等執行人或管理人將被視為有關股份合訂單位之聯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 (7) 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根據信託契約條文設立及存置的股份合訂單位登記持有人的登記冊、本信託單位持有人登記冊、本公司股東名冊總冊及股東名冊香港分冊，以及實益權益登記冊，將於2020年9月7日至2020年9月10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合訂單位的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合訂單位的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合訂單位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合訂單位證書須於2020年9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 (8)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由下列各項組成：
 - (a) 一個本信託的單位（「單位」）；
 - (b) 託管人－經理作為法定擁有人所持本公司一股已特定識別的普通股（「普通股」）的實益權益，該權益與單位「掛鉤」；及
 - (c) 本公司一股已特定識別的優先股（「優先股」），該股份與單位「合訂」。

根據日期為2014年6月13日構成本信託的信託契約及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章程，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數目在任何時候必須相同，亦必須各自相等於已發行本信託單位的數目；且各自均須相等於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數目。

- (9) 特別大會為本信託單位持有人（「單位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以合併形式召開的會議。在特別大會上提供供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考慮批准某一事項的決議案，將同時作為單位持有人的決議案及本公司股東的決議案。

- (10) 提供予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以供在特別大會使用的白色代表委任表格及將於特別大會上使用的投票紙在各情況下將為一份單一綜合表格。填妥代表委任表格或投票紙(視情況而定)指示投票贊成或反對於特別大會上提呈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決議案,即已就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作出投票,並構成:
- (a) 就信託契約下的本信託單位持有人的決議案而言,構成本信託單位(作為相關股份合訂單位的組成部份)的一票;
 - (b) 就公司章程下的本公司股東的決議案而言,構成本公司優先股(作為相關股份合訂單位的組成部份)的一票;及
 - (c) 就公司章程下的本公司股東的決議案而言,對託管人—經理所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作為相關股份合訂單位的組成部份)向其作出投票指示。
- (11) 就各個獨立股份合訂單位而言,相關股份合訂單位所包含的單位、優先股及普通股權益所賦予的投票權,只可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決議案以相同方式(贊成或反對)行使;而就股份合訂單位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或投票紙將具有上文附註9所述的效力。
- (12) 若特別大會當日中午12時正依然懸掛8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公佈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特別大會將會推遲舉行。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jinmao88.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通知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重新安排的會議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 倘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特別大會將如期舉行。在惡劣天氣下,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因應其本身之實際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特別大會,如選擇出席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
- (13) 本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14) 為有利於預防和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新冠病毒」)疫情擴散,並保障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的健康及安全,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鼓勵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考慮委任特別大會的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以代替其親身出席特別大會,並在特別大會上代其就有關決議案投票。
- (15) 本通告所指時間和日期為香港的時間和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董事為非執行董事李從瑞先生(主席)、張輝先生及江南先生;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唐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杰平博士、辛濤博士及謝湧海先生。